列印時間：115/11/10 14:30

#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公告

公告日：115/11/11

| | | |
|---|---|---|
| 機關資料 | 機關代碼 | A.55.100.1 |
| | 機關名稱 |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
| | 單位名稱 | 文資典藏組 |
| | 機關地址 | 366 苗栗縣 銅鑼鄉 銅科南路6號 |
| | 聯絡人 | 李小姐 |
| | 聯絡電話 | (037) 985558 #307 |
| | 傳真號碼 | (037) 985991 |
| | 電子郵件信箱 | thcc3013@mail.hakka.gov.tw |

| | | |
|---|---|---|
| 採購資料 | 標案案號 | 115067 |
| | 標案名稱 | 「典藏空間櫃架規劃及製作」財物採購案 |
| | 標的分類 | 財物類<br>389 - 其他製造商品 |
| | 財物採購性質 | 買受,定製 |
| | 採購金額 | 840,000元 |
| | 採購金額級距 | 未達公告金額 |
| | 辦理方式 | 自辦 |
| | 依據法條 | 採購法第49條 |
| |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 否 |
| |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 否 |
| | 預算金額 | 840,000元 |
| |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 是 |
| | 後續擴充 | 否 |
| | 是否受機關補助 | 否 |
| |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 未提供 |
| |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 否 |
| | 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 | 是<br>個案計畫： gpmnetoid9432 - 跨域客家‧躍進國際—博物館升級計畫 |

| | | |
|---|---|---|
| 招標 | 招標方式 |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
| | 決標方式 | 參考最有利標精神 |

| | | |
|---|---|---|
| 資料 | 是否電子報價 | 否 |
| |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 02 |
| | 招標狀態 |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取得 |
| | 機關自定公告日 | 115/11/11 |
| | 是否複數決標 | 否 |
| | 是否訂有底價 | 是 |
| |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 是 |
| |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 是 |
| |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 是 |
| | 是否屬特殊採購 | 否 |
| |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 否 |
| | 是否屬統包 | 否 |
| |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 否 |
| |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 否 |
| |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 否 |
| |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 否 |
| |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 否 |
| |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 否 |
| | 是否含資通系統 | 否 |
| | 是否參考工程會公共工程廠商及人員履歷資料納入評分(比)考量 | 否 |

| | | |
|---|---|---|
| 領投開標 |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 是<br>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br>系統使用費 20元<br>文件代收費 0元<br>總計 20元 |

| | | |
|---|---|---|
| | |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否<br>---<br>投標須知下載 |
| |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 否 |
| | 截止投標 | 115/11/17 17:00 |
| | 開標時間 | 115/11/18 14:30 |
| | 開標地點 |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開標室(366003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南路6號) |
| |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 否 |
| | 投標文字 | 中文(正體字)，但特殊技術或材料之圖文資料得使用英文 |
| |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366003苗栗縣銅鑼鄉九湖村銅科南路6號) |

| | | |
|---|---|---|
| 其他 |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 否 |
| |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 否 |
| | 履約地點 | 苗栗縣(非原住民地區) |
| | 履約期限 | 如附加說明 |
| | 是否刊登公報 | 是 |
| |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 否 |
| |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 是 |
| |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 財物類財物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4.12.30」<br>財物類採購契約範本附記條款特別聲明最新版之時間為「115.10.06」<br>是 |
| |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br>無預算 |
| | 廠商資格摘要 | 1.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br>1.基本資格：凡依中華民國法令核准設立之公司，合夥或獨資之工商行號及其他得提供本中心採購之學校、法人（財團法人、公益性社團法人）、技術顧問機構或團體，且營業項目與本採購案標的有關者。<br>2.應附具之證明文件：<br>(2-1)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影本)<br>(2-2)納稅證明文件(影本)<br>(2-3)投標廠商聲明書（請依所附格式填寫，並檢附正本）<br>(2-4)採購標單<br>(2-5)標價清單<br>(2-6)有關大陸產品或服務切結書（正本）<br>(2-7)切結書1 |

| | |
|---|---|
| | (2-8)企劃書（1式6份，企劃書之格式、完整性、內容、份數等，均納入評審計分之考量，但不作為資格審查之依據）<br>(2-9)廠商領取本標案之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 |
| 確認無資格限制競爭情形 | 是 |
|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 否 |
| 附加說明 |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br>1.廠商應於決標日次日起至116年4月30日以前將採購標的送達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臺灣客家文化館(指定之場所)，安裝測試完畢，且測試結果符合契約規定。<br>2.廠商應依需求說明書所列時程辦理各階段履約事項。材料及設備進場後，機關得審查是否與需求明書規定之規格相符，如有不符，廠商應立即更換，所影響之工期或成本由廠商自行負責。<br>3.其他：廠商作業時間應配合機關開閉館時間，相關之施作不得影響展館之正常運作，另機關得視業務需要調整施作時間安排後，通知廠商配合辦理。<br>4.本採購案招標文件檔案類型：(1)為OpenDocument文字檔(odt檔)或OpenDocument試算表(ods檔)，請以「NDC ODF Application Tools」開啟。(2)為Adobe Acrobat文件檔(pdf檔)，請以「Adobe Acrobat」開啟。 |
|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 否 |
|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br>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7樓、電話：02-87897500、傳真：02-87897514)<br>檢舉受理單位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br>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br>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br>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7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
|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 115/11/10 14:30 |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